

# 广西精准脱贫攻坚简报

(黑榜)

2019年第49期(总第272期)

广西壮族自治区扶贫开发办公室编

领导批示

## 脱贫攻坚督查暗访情况通报

(2019年6月27日—7月10日)

2019年6月27日—7月10日,自治区脱贫攻坚督查暗访组深入部分县(市、区)开展督查暗访,发现柳州市鹿寨县存在一些突出问题,现通报如下:

**一、安全饮水保障工作不到位。**寨沙镇东马村黄牙屯有200多户农户,其中建档立卡贫困户55户(脱贫户36户)。据村“两委”干部和黄牙屯的群众反映,黄牙屯的自来水水质较差,特别是每年11月到次年5月,水质非常浑浊,不能饮用,期间农户只能购买桶装水使用。督查暗访组

实地抽查该屯 7 户农户家中的自来水发现，每户的自来水水质均呈乳白色，沉淀后呈淡黄色，水质确实较差。

**二、医疗保障扶贫政策落实不到位。**一是**门诊特殊慢性病医保政策落实不到位**。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如鹿寨镇独羊村的周玉珍，寨沙镇东马村的韦英群、吴新发，寨沙镇全坡村的李炳连、代兰芬、唐秀莲、李正芳等 7 人患有自治区确定的门诊特殊慢性病，均需长期服药，但未办理慢性病诊疗卡和享受相关政策待遇。二是**随意拔高住院报销标准**。2018 年鹿寨县出台《健康扶贫“三个一批”实施方案》，要求在县域内乡镇卫生院住院治疗的贫困患者住院发生的费用按照 90%比例报销后，剩下个人支付部分由乡镇卫生院及县级财政各兜底 50%，最终达到 100%的报销比例。如今年 5 月份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廖月英、李桂才、黄秀兰等 3 人在寨沙镇中心卫生院住院，个人均不用支付任何费用。

**三、建档立卡信息不精准**。寨沙镇东马村建档立卡贫困户林昌贤户建档立卡 2 口人，包括户主及其母亲林秀梅，但不包括女儿林雨婷（6 岁），实际上林雨婷与林昌贤、林秀梅共同生活且同一户口簿。

鹿寨县要高度重视存在的问题，深入查找问题根源，采取有力措施加以整改。要狠抓安全饮水保障工作，让贫困群众喝上安全放心水，确保脱贫户达到“有安全饮水”脱贫标准；要狠下“绣花”功夫将医疗保障扶贫政策精准落实到位，防止因病致贫、因病返贫，着力解决“两不愁三保障”突出问题；要扎实做好建档

立卡贫困户信息核查，提高扶贫数据质量，夯实精准扶贫、精准脱贫基础；要严格坚持现行扶贫标准，量力而行，尽力而为，坚决杜绝盲目拔高标准、吊高胃口。各县（市、区）要以此为戒，认真检查对照，举一反三整改存在的类似问题。

责成鹿寨县于 2019 年 9 月 27 日前，将自查整改情况经本县扶贫开发领导小组组长审定签字后，报自治区、柳州市扶贫开发领导小组（自治区扶贫开发领导小组报送方式：将纸质版扫描发送至邮箱 [tpgjdcz@163.com](mailto:tpgjdcz@163.com)，并通过 EMS 邮寄 2 份纸质版至南宁市新民路 34 号自治区脱贫攻坚督查组，联系电话：0771—2800286）。

根据《自治区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关于印发〈广西脱贫攻坚督查制度（试行）〉等 3 项制度的通知》（桂扶领发〔2017〕4 号）规定，请柳州市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对鹿寨县相关责任人进行约谈，并于 2019 年 9 月 27 日前将约谈情况报送自治区扶贫开发领导小组（报送方法同上）。

（自治区脱贫攻坚督查组）

---

送：自治区扶贫开发领导小组组长、副组长，自治区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各专责小组组长，各市市委书记、市长、党委政府分管扶贫工作的领导，各县（市、区）委书记、县（市、区）长、党委政府分管扶贫工作的领导，各市、县（市、区）扶贫开发领导小组综合协调专责小组，柳州市鹿寨县扶贫开发领导小组。

---

广西壮族自治区扶贫开发办公室

2019年8月21日印发

---